**广科院党发〔2018〕33号**

★

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校基层党组织书记

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

为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促进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做好2018年度高校党组织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8〕107号)以及《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省高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我校做好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总体要求

2018年度全校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结合全国教育大会的要求，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完善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高校基层延伸，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厚植高校基层党建工作基础，全面推进高校党的基层组织全面进步、过面过硬。

二、述职评议考核的范围和方式

1.实现全覆盖。各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均要参加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所有党组织书记均需提交述职报告。

2.采取现场述职与书面述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党总支书记和直属党支部书记、教工党支部书记(含继续教育学院基层党支部书记)和机关党支部书记、学生党支部书记三组进行现场述职，述职采用演讲和 PPT 展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每人8分钟。

三、述职评议考核内容

党建工作要紧扣时代脉搏，始终保持政治上的先进性，就必须努力在学深、学透、学用结合上狠下功夫，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内容既要体现稳定性、规律性，也要适应新形势，立足学校党建特点特色。

（一）重点工作。基层党组织要紧跟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调整每一年的党建工作重点。2018年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讲话精神为主线，重点工作就是全面系统传达学习、宣讲培训、宣传报道、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讲话精神。具体可从学习氛围、舆论引导、集中学习、个人学习、专题学习等方面的情况述职。

（二）常规工作。党建工作抓在日常，严在经常。党建工作是基层党组织日常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基层党组织来讲，抓好抓实常规工作，就是落实高校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2018年的常规工作述职，从以下内容展开：

1.政治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情况等。

2.履行党建责任情况。各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基层党建责任情况，完成2018年基层党建整体工作情况。

3.推进基层党建工作情况。推进“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常态化、基层党建标准化、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落实情况、“融入计划”开展情况；开展党员教育及入党积极分子教育情况，抓好党员发展情况、党员管理（数据统计）、党费、党员民主评议等情况；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等情况，教工党支部可以从教风、师德建设、参加和指导学生参加各类竞赛、服务群众、在本单位整体考核的排名等方面叙述，学生党支部可从学风、舍风、党员活动、参与各类竞赛、服务群众、获得评奖评优评先情况等方面叙述。

4.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情况。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情况、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加强课堂、论坛、讲座管理和防范校园宗教渗透情况、党建带团建、党建带工建情况等。

5.突出问题和整改措施。2017年度述职评议考核问题整改情况，当前基层党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思路和措施。

（三）特色与创新工作。基层党建工作只有大胆创新才能跟上时代的变革。可从阵地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服务师生等方面的特色与创新来述职。

四、述职评议时间安排和考核步骤

我校2018年度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从2018年12月开始， 2018年1月10日前完成。各基层党组织要结合实际，从严从实，合理安排有序有效推进工作。

（一）深入开展督查调研。各基层党组织书记要对照上级精神部署和今年基层党建重点任务，深入基层党支部和党员师生，掌握工作进度，梳理差距不足，听取意见建议，抓紧完成尚未落实到位的工作任务。

（二）认真撰写述职报告。各基层党组织书记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全面从严治党重要思想，认真总结本部门（含所属部门）党建工作情况。述职报告要聚焦基层党建工作，注重用具体事例和数据说话，防止“偏虚空飘”，防止用面上工作成效代替亲力亲为投入，防止用普遍性问题代替个性化不足。一是总结工作要实，逐条逐项总结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学校党委部署的重点工作，体现本部门基层党建特色。总结成效部分，篇幅一般不超过1/2。二是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要实，重点对照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指示批示和省委三年行动计划及高校实施方案，逐项查找存在问题和差距，要写具体数据，用事实说明，此部分篇幅要适当加大。三是努力方向要实，针对存在的问题，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提出务实有效的解决办法和措施。

各党总支书记要对下属党支部书记的述职报告严格把关，逐一审阅，提出意见，使述职报告如实反映党支部书记工作情况，避免“大而化之”、“千人一面”。

（三）严肃开展述职评议。现场述职以学校党委会议形式，听取党总支书记、基层党支部书记（含直属党支部书记）述职。党委委员、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各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指导员参加，并根据实际邀请部分二级学院院长、党员干部和师生代表参加。述职的党组织书记要坚持实事求是述职，紧扣重点内容，把自己摆进去，讲清履职尽责抓党建情况、工作中的不足和下一步打算，做出整改承诺。

（四）抓实考核评价工作。学校党委采取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办法，综合述职评议、日常了解、督查检查等情况，对各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形成综合评价意见。其中，党委成员打分占比50%，党委职能部门打分占比30%，各基层党组织书记互评和党建工作指导员打分共占比20%。按“优秀、合格、基本合格”3个等次做出总体评价，防止简单以现场测评结果确定评价等次，防止“干好干坏一个样”。

（五）强化考核结果运用。评价意见经学校党委会议研究后，向本人反馈，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并写入述职党组织书记个人年度考核评价意见。把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作为评先评优、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综合评价为“合格”及以上的，学校年度考核才能确定为优秀等次；综合评价为“基本合格”的，要进行约谈、限期整改，工作存在严重问题的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及学校有关规定进行问责。

（六）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各基层党组织书记要梳理分析个人查摆、会前督查、上级点评、现场测评、考核反馈指出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逐项研究措施、整改落实。学校党委强化督促检查、定期通报工作进展和整改落实情况。建立健全年初安排部署、年中督查通报、年底述职评议考核的长效工作机制。

请各基层党组织书记围绕述职评议重点内容撰写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字数控制在3000字左右，其中问题措施部分不少于50%，并将述职报告电子版于2018年12月25日前报送党群工作部。现场述职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联系人：谷姣，联系电话：86211805

邮箱：2194280145 @qq.com

中共广东科技学校委员会

2018年12月20日

广东科技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8年12月20日印发